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4 月 18 日、4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二、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3 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对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无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二）公司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要变化。

（三）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四）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除 2007 年 4 月 17 日已公告的公司 2007 年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750%-800%之外，未有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4月20日